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铜业或公司)第 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 年5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表决截止日期为2025年5月 28日,会议应发出表决票4份,实际发出表决票4份,在规 定时间内收回有效表决票4份,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预案》;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 (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监管要求,公司将不 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 会行使,并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云南铜业股份 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印章管理办法》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预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审议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二、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预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审议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28日